


# 项目业主采购需求书

	类别	需求
1	名称	新丰镇区公共服务设施提升项目-采购需求书
2	项目业主情况	 <p>业主名称：饶平县新丰镇人民政府            地址：饶平县新丰镇            联系电话：0768-8622211            联系人：洪先生</p>
3	中介服务名称	新丰镇区公共服务设施提升项目（工程监理）
4	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	<p>1. 中介服务机构资质要求：具备工程监理乙级及以上资质</p> <p>2. 需要回避的机构：无</p>
5	服务内容和服 务要求	<p>提供工程监理服务。建设内容：镇区新建垃圾屋约 26 个；对镇区 8 个公厕进行无障碍改造及内部设施环境提升；部分重点场所消防栓进行改造，长度约 120 米，并新增部分消防蓄水池，总计 1800 立方米；对润丰楼进行部分外部环境改造及外立面修复工程，外立面改造约 2250 平方米；对部分破损景观及小公园进行修缮及提升，面积约 1200 平方米；对部分黑臭水沟进行治理，长度约 800 米。</p>
6	合同履行地点 和方式	<p>1. 合同履行地点：饶平县新丰镇</p> <p>2. 合同履行方式：按照国家相关规范和合同约定履行</p>

7	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公开选取方式：方案择优选取</li> <li>2. 报价方式：按服务金额</li> <li>3. 计价标准：以服务合同实际为准。</li> </ol>
8	服务时间	施工期及质量保修期全过程监理，以合同约定为准
9	验收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验收时间：服务完成后验收。</li> <li>2. 验收程序：项目业主自行验收、双方共同验收、委托第三方验收等。</li> <li>3. 验收标准：国家标准、行业标准、企业标准和其他标准等。</li> <li>4.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：具体于合同中予以明确。</li> </ol>
10	结算方式	具体于合同中予以明确。
11	违约责任	具体于合同中予以明确
12	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	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，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合同编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。
13	备注	无